

江苏卓胜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推动“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为切实保障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实现江苏卓胜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经营发展质量、投资价值以及可持续发展水平的提升，公司制定了“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具体举措如下：

一、深耕主营业务，全面打造“智能质造”资源平台

公司成立至今已近十八个年头，专注于射频集成电路领域的研究、开发、生产与销售，主要向市场提供射频开关、射频低噪声放大器、射频滤波器、射频功率放大器等射频前端分立器件及各类模组产品解决方案，同时公司还对外提供低功耗蓝牙微控制器芯片。公司坚持长期主义，坚定围绕着建立全球领先的射频领域技术平台战略目标持续发力，致力于成为全球信息连接物理资源平台的赋能者和建设者，聚焦于构建长期的竞争优势。

近年来，公司正全力推进自有完整的生态链建设，通过芯卓半导体产业化项目构建关键产品和工艺的智能制造能力，打造集设计、材料、器件、工艺和集成技术等于一体的“智能质造”资源平台，并依托资源平台的优势从产品型公司向平台型公司，为高价值化、差异化、长期可持续发展道路奠定基石。

目前公司已成功搭建一条国际先进的6英寸滤波器智能化生产线，并已实现稳定有序规模量产。其中：自建产线已具备稳定、规模量产自有品牌的MAX-SAW（高端SAW滤波器，采用POI衬底，具有高频应用、高性能等特性，性能在sub-3GHz以下应用可达到BAW和FBAR的水平）的能力，公司是本土率先量产高端SAW滤波器的厂家。伴随芯卓半导体产业化项目的逐步落地，公司已具备根据各种应用需求灵活集成各类模组的技术能力，已基本实现射频前端分立器件和射频模组产品的全面覆盖。

公司高效解决了滤波器的技术难题，滤波器模组开始进入收获阶段，公司交

付的集成自产滤波器的 DiFEM、L-DiFEM 及 GPS 模组等产品已实现在客户端逐步放量提升,仅 2023 年上半年度,上述产品中自产的滤波器交付超 1.6 亿颗。射频模组产品收入占总营收的比重呈现逐年提升的趋势。2020-2022 年度,射频模组销售占比分别为 9.93%、25.91%、和 30.42%。2023 年前三季度,射频模组占比约 34%,其中滤波器模组占比有明显提升。

公司基于自建滤波器产线的资源优势,持续推出具有竞争性的差异化产品,其中双工器和四工器已在个别客户实现量产导入。公司成功研发 L-FEMiD(主集收发模组,集成射频低噪声放大器、射频开关、双工器/四工器等器件的射频前端模组)产品,助推高端模组更全面的产品覆盖。

从 2019 年上市以来,公司一直保持稳健的财务状况,公司营业收入年均复合增长率 34.47%,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年均复合增长率 29.08%。实现了经营业绩可持续、稳健的增长。公司预计 2023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为 43.94 亿元,较去年同期增长约 19.50%,预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较去年同期增长 1.01%-9.15%。

二、提高技术创新能力,加快发展新质生产力

射频前端领域不断发展,带来了一轮又一轮的技术革新,研发创新正是行业强盛之基,企业进步之魂。自成立以来,公司始终专注于研发与创新,形成了多元化的产品布局,从射频分立产品到射频模组产品,从射频接收端模组产品到发射端模组产品,坚定向实现全产品线覆盖的目标迈进。

近年来,公司持续加大研发和创新投入,加快形成新质生产力,赋能发展新动能。公司 2022 年度研发投入为 4.5 亿元,2023 年前三季度研发投入为 4.1 亿元。公司的人员规模也在不断增长,2021 年至 2023 年度人员增长率达到 155%,其中研发人员增长率约为 144%。公司目前员工平均年龄约 28 周岁,员工队伍呈年轻化,新生代力量勇挑重担。

公司积极探索产、学、研相结合的新形式,不断深化与各类院校的合作,与全国多所院校建立了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合作建立创新基地,形成以市场为导向、以产业为抓手、以研发为支撑的技术创新机制。截止 2023 年度,公司共计取得 112 项专利,其中国内专利 110 项(包含发明专利 68 项)、国际专利 2 项(均为发明专利);21 项集成电路布图设计。持续、稳定的研发投入保证了公司

自身的研发设计能力和在技术上的领先优势。

卓越的人才团队是公司获得持续、快速发展的最核心要素。经过多年在射频前端应用领域的深耕与积累，公司已建立了一支稳定高效、自主创新、拥有成熟完善管理体系的专业团队，涵盖了技术研发、市场销售、生产运营、品质管理、财务管理、制造工艺等各个方面，将人才优势变为发展优势，不断培育新质生产力，提高公司的竞争力和可持续发展能力。

三、夯实公司治理结构，推进公司高质量可持续发展

公司制定并持续完善《江苏卓胜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治理制度文件，不断夯实公司治理基础，健全内部控制制度，促进“三会一层”归位尽责。规范公司及股东的权利义务，加强对大股东行为的监督，防止滥用股东权利、管理层优势地位损害中小投资者权益。

公司秉持诚信和追求卓越的观念，以“勤、拙、信、和”的企业文化为主导，将其充分融入公司业务开展和经营管理中，真正做到公司经营和文化理念相融合，营造富有活力、积极向上、良好创新的工作氛围，推动公司高质量可持续发展。

四、严格履行信披责任，坚持以投资者需求为导向

公司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相关制度规范要求，始终秉持“诚信为本，真实准确，信息对称，不蹭热度，坦荡诚恳”的信息披露原则，真实、准确、及时、公平、完整地披露公司有关信息，确保所有股东有平等的机会获得信息。公司在深圳证券交易所的信息披露考评中已连续三年被评为 A 级，公司年报两次被评为优秀案例编入创业板上市公司年报披露优秀案例汇编。

公司将持续加强投资者沟通，树立市场信心，为投资者搭建畅通便捷的沟通平台，丰富投资者参与公司的治理机会和渠道，通过投资者现场调研、投资者热线等多种形式积极与投资者沟通，让投资者充分认知公司所处的行业特征、公司业务等有助于投资者决策的信息。切实履行上市公司的责任和义务，回馈投资者的信心，维护公司市场形象，共同促进资本市场积极发展。

五、积极回报投资者，持续稳定现金分红

公司主张积极履行社会责任，倡导环境、社会、行业及企业相结合的可持续

健康发展理念。公司将切实履行社会责任，持续将 ESG 理念纳入企业发展目标，探索企业财务绩效与社会价值共同发展的新路径。

公司自 2019 年 6 月上市至今，连续四个年度实施现金分红，累计现金分红 7.10 亿元。公司已在《公司章程》中明确制定了利润分配政策：在足额预留法定公积金、盈余公积金以后，如符合现金分红条件，公司应当采取现金方式分配股利，每年以现金形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的 10%。

未来，公司将继续根据所处发展阶段，统筹好业绩增长与股东回报的动态平衡，持续提升股东回报水平，落实打造“长期、稳定、可持续”的股东价值回报机制，持续增强广大投资者的获得感。

特此公告。

江苏卓胜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2 月 8 日